JUN262024_03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30663088 日期：2024年6月26日

对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杰出能力）

申请人是一名艺术家，寻求被归类为具有杰出能力的个人。移民与国籍法（本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这一第一优先类别使移民签证可供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的人使用。

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记录未能证明申请人满足十项初步证据标准中至少三项的要求。此事现因上诉而由本办公室审理。8 C.F.R. § 103.3。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本办公室对此事项中的问题重新审查（de novo）。Matter of Christo'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本办公室将撤回审理主任的决定，并将此事项发回重审，以作出与下述分析一致的新决定。

一、法律

如果个人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方面具有杰出能力，该能力已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得到证明，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该个人寻求进入美国以继续在其杰出能力领域内工作；且其进入美国将潜在地实质性惠及美国，则该个人有资格获得杰出能力类别。本法第203(b)(1)(A)条。

“ 杰出能力 ” 一词仅指 “ 已升至其努力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百分比 ” 的个人。8 C.F.R. § 204.5(h)(2)。实施条例8 C.F.R. § 204.5(h)(3)规定了一项多部分分析。首先，申请人可通过一次性成就（即一项重大的、国际公认的奖项）证明其成就在国际上获得认可。若无此类成就，申请人必须提供

充分的合格文件，证明其满足8 C.F.R. § 204.5(h)(3)(i)-(x)所列十项标准中至少三项。

若申请人满足这些初步证据要求，本办公室随后在最终实质审查中考虑所提供材料的整体情况，并评估记录是否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以及是否证明该个人属于其努力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百分比。See Kazarian v. USCIS, 596 F.3d 1115 (9th Cir. 2010)（讨论两部分审查，即先对文件进行计数，然后，若满足所需标准数量，则在最终实质审查的背景下予以考虑）；see also Visinscaia v. Beers, 4 F. Supp. 3d 126, 131-32 (D.D.C. 2013); Rijal v. USCIS, 772 F. Supp. 2d 1339 (W.D. Wash. 2011)。

二、分析

申请人是一名艺术家，其作品曾在纽约的多个展览中展出。她曾在_____学习插画，并在_____学习绘画。申请人打算在美国继续其作为艺术家的工作。

作为初步事项，本办公室确认申请人曾是一项已获批准的O-1B申请的受益人。尽管USCIS已批准至少一份代表申请人提交的O-1B非移民签证申请，但此前的批准并不妨碍USCIS否决一份基于不同法规、条例和判例法裁定的移民签证申请。非移民类别和移民类别对在艺术领域工作的人员有不同的标准、定义和准则。非移民O-1B类别中的“ 艺术领域杰出能力 ”意指卓越（distinction）。8 C.F.R. § 214.2(o)(3)(ii)。但在移民背景下，“ 杰出能力 ”反映该个人属于该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百分比。8 C.F.R. § 204.5(h)(2)。

由于申请人未表明或证明其获得过重大的、国际公认的奖项，她必须满足8 C.F.R. § 204.5(h)(3)(i)-(x)中至少三项替代性监管标准。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满足其声称已满足的标准中的两项：作为其领域内他人工作的评判人参与评审，以及其作品在艺术展览或展示中展出。See 8 C.F.R. § 204.5(h)(3)(iv) and (vii)。记录支持该认定。然而，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未能证明其满足8 C.F.R. § 204.5(h)(3)(i)、(iii)、(v)、(viii)或(ix)中的标准。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其满足这些标准，并称审理主任对支持性证据的评估有误。经审查，本办公室认定申请人已满足8 C.F.R. § 204.5(h)(3)(iii)中的标准。

关于该个人在其寻求分类的领域内工作的、发表在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或其他主要媒体上的已发表材料。此类证据应包括材料的标题、日期和作者，以及任何必要的翻译。8 C.F.R. § 204.5(h)(3)(iii)。

申请人提交了来自网站的文章，显示她曾接受采访，且其作品曾在多个出版物中被讨论，包括Art in America、Artforum、Cultured、Hyperallergic、Brooklyn Rail和Canadian Art。在否决申请时，审理主任将这些文章描述为源自“ 门户网站 ”，这些网站“ 不受编辑审查 ”且“ 对

自我创作材料开放”，因此“无证据分量”。记录包括关于发行量、收入和分销数据的文件。然而，记录还包括来自博物馆策展人和艺术家驻留项目资深成员的可信信函，讨论申请人发表作品的出版物在视觉艺术领域中的突出地位。本办公室认定，记录包括充分证据，证明申请人发表作品的出版物在艺术界广为人知且以专业受众为目标，具有优势证据。因此，本办公室将其视为专业出版物。

关于在其他主要媒体上发表的有关申请人的材料，申请人提交了一篇来自Time Out的文章，该杂志是一份广为人知的国际杂志，专门重点介绍世界各城市的活动。该文章在其2017年文章中专题介绍了申请人的作品，_____。申请人还提交了来自《纽约时报》的文章，讨论其艺术作品及其他当代艺术家的作品，包括I_____I，该文将申请人列为群展六人之一，以及_____，该文专题介绍“值得关注的画廊展览”。申请人还提交了一篇来自《纽约时报》的文章，标题为_____。该文描绘了这些艺术家在全球大流行病最初几周创作的手绘作品，并附有艺术家的相关引述。审理主任认定该文章并非“专门关于”申请人的已发表材料。本办公室不同意该认定。所提交证据反映，申请人是少数几位在一座以艺术家众多而闻名的人口稠密城市的主要出版物中被专题介绍的艺术家之一，这些个人被选中在一项突出的国际事件期间通过其艺术和个人观点表达其经历。该文章是关于包括申请人在内的几位艺术家的观点。记录中的证据符合该标准的字面含义。

三、结论

申请人已满足8 C.F.R. § 204.5(h)(3)(iii)、(iv)和(vii)中所需的三项初步证据标准。因此，本办公室无需考虑其是否满足8 C.F.R. § 204.5(h)(3)(i)、(v)、(viii)或(ix)中额外主张的标准。

本办公室将撤回审理主任对申请的否决，并将此事项发回重审以进一步审查并作出新决定。审理主任可要求提供其认为与新认定及任何其他问题相关的任何额外证据。因此，本办公室对发回重审后此事的最终处理结果不发表意见。在发回重审时，审理主任应对记录中的证据进行最终实质审查。新决定应包括对证据整体的分析，评估申请人是否以优势证据证明其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其作为其努力领域最顶端那一小部分百分比的身份，以及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See section 203(b)(1)(A)(i) of the Act; 8 C.F.R. § 204.5(h)(2), (3); see also Kazarian, 596 F.3d at 1119-20。

命令：审理主任的决定被撤回。此事项发回重审，以作出与上述分析一致的新决定。

4